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1.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9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759.15万元到35,729.04万元,其中重组标的香江科技股份有限公...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3,777.60万元到27,740.54万元,同比增加330%到385%。(三)上年同期业绩预告情况: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2.业绩预告主要内容: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4,541.16万元到28,511.05万元,同比增加340%到395%。

3.上年同期业绩预告情况: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2.业绩预告主要内容: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4,541.16万元到28,511.05万元,同比增加340%到395%。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19日收到了杭州良运树兰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方”)发出的《良渚新城树兰国际医学中心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该项目的桩基及围护工程之中标人。

2.招标方:杭州良运树兰医院有限公司 3.中标价格(合计):人民币15,138.80万元(大写:壹亿伍仟叁佰叁拾捌万捌仟元整) 4.中标范围:良渚新城树兰国际医学中心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 5.工期要求:150日历天(开工具体时间以招标方发出开工令为准)。

类及商品中介;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由宁波滨海保税港区杰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股90%,树兰医疗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10%。 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招标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将尽快与招标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条款和合同履行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五、备查文件:《良渚新城树兰国际医学中心项目桩基及围护工程-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05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1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全体监事出席了现场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

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立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刘立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相同,连选可以连任。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18日 简历附后:

刘立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生,硕士研究生,西北工业大学软件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曾任省工程咨询院工程师,山东鲁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12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山东宏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副经理和资本运营部副部长、副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峰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山东华鹏 公告编号:临2020-004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1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许金新召集和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董事会秘书人员的提名、聘任履行了法定程序。所聘任董事会秘书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或相关工作经验,接受的专业教育及学历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胜任所聘任工作。

2.张刚,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8月生,大专学历,曾任山东华鹏采购中心负责人、瓶罐业务中心负责人、上海成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3年4月至今,任山东华鹏董事、副董事长。2010年,获“莱阳市十大杰出青年”荣誉称号。

今,任山东惠发食品有限公司、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朱仲力,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14年4月退休,退休前担任山东省轻工设计院玻璃设计室主任、副总工程师;2009年4月至2015年4月,曾任山东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华鹏第六届独立董事。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刚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刚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房崇鹏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房崇鹏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财务负责人的提名、聘任履行了法定程序。所聘任财务负责人具有多年的相关工作经验,接受的专业教育及学历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胜任所聘任工作。

3.王晓渤,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3月生,大学学历,山东大学经济管理学系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历任华鲁控股集团财务运营部副总经理、资深副总经理,香港华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华鲁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鲁抗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山东宏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

10.房崇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5月生,大学学历,潍坊学院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青岛青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潍坊分所审计员、高级亚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潍坊分所高级审计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项目经理;2016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高级经理、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济南分部高级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山东一淄一带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刚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张刚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副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履行了法定程序。所聘任副总经理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和相关工作经验,接受的专业教育及学历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胜任所聘任工作。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刚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聘任张刚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本次副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履行了法定程序。所聘任副总经理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和相关工作经验,接受的专业教育及学历符合公司治理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可以胜任所聘任工作。

4.张辉,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5月生,大学学历,山东大学会计学专业,高级会计师,山东省高级会计人才(企业三期)。2002年7月至2011年10月,历任山东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处、资产管理处经理;2011年11月至2019年5月,历任山东海洋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财务中心副总经理,山东海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海洋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海洋能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峰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1.王正义,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4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高级技师。曾任山东华鹏安化华鹏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6年4月,历任山东华鹏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山东华鹏董事、总经理。曾获莱州市首届优秀青年经营管理者、莱州市科技工作先进工作者、莱州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威海市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等荣誉称号;其参与设计的“全自动多种集束玻璃配料的研究与开发”项目曾获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山东省轻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换届选举: 选举董事许金新、张刚、王晓渤、李新建、独立董事朱仲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许金新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5.王自会,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11月生,硕士研究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律专业。2010年7月至2012年2月,任山东省塑料工业有限公司法律处法务专员;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山东青啤集团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法律部法务专员;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任山东宏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高级主管;2017年6月至今,任峰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长、总经理助理。

12.王清涛,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2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中国设备技术处副处长、处长,2009年10月至今,任山东华鹏总工程师,兼任技术中心负责人。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九、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换届选举: 选举董事许金新、张刚、王晓渤、李新建、独立董事朱仲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董事许金新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6.李新建,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2月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准注册会计师。2004年8月至2013年2月在烟台国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专员、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3年3月至2015年5月在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烟台分所担任审计师;2015年6月至2018年10月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银行部投行项目经理、总监。2018年10月至今,任山东华鹏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3.赵华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5月生,1993至1997年就读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地球物理专业本科,1997年至2000年就读于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地球物理与信息专业硕士研究生,2000年9月至2003年1月,任职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商业网开发部,2003年1月至今,历任山东天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7.罗新华,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2月生,博士研究生,华中科技大学管理专业。自2002年起,历任鲁信高新、中润投资、天业股份、金能科技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达达面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华鹏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滨海保税港区华商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EDP(高层管理培训)中心主任、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山东省企业内部控制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山东省财政厅会计法、制度、准则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同时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山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常务理事、副秘书长、青岛仲裁委员会第五届仲裁员。

14.赵翩翩,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0月生,大学学历,上海金融学院会计学专业,2005年5月至2007年4月,任电议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数据分析师;2007年5月至2011年9月,任山东合家购物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会计、总账会计;2011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伊尔工业(济宁)有限公司财务部总账主管;2014年8月至2018年8月,任西门口(山东)开关插座有限公司高级财务主管;2018年8月至今,任山东峰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8.魏学军,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8月生,大学学历,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曾任潍坊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流通体制改革科科长,潍坊市证券期货办公室主任,潍坊证券期货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任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五洲明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

15.孙冬冬,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1月生,本科学历,投资与理财专业。2013年12月至2015年3月,任山东华鹏办公室主任;2015年4月至2016年4月,任山东华鹏证券专员;2016年5月至今,任山东华鹏证券事务代表。曾获“潍坊市优秀大学生”和“山东省优秀毕业生”荣誉称号,在公司任职期间,获公司“优秀毕业生及青年积极分子”荣誉称号,荣成市石岛度假区“诚信建设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3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0日以电话、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月19日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卢少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的决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福州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0-14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福州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一、对外投资概述 1.近日,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科汇金”)拟以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御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御万”)的名义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1000万元与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科创新”)等共同投资福州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盈科鑫达”),并签署合伙协议。根据合伙协议,盈科鑫达认缴出资为15,500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盈科创新。

陈春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对陈春生进行失信情况查询,陈春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姓名:刘健 刘健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对刘健进行失信情况查询,刘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公司名称:平潭三木盈科鑫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平潭三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28MA2Y0D2J5C 住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南园创业园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331550019XM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街道福光南路379号武夷绿洲23#楼2层01商舖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新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第二章第三条进行相应修订:“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现修订为:“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不少于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1名。”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0年修订)。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章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本企业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授权期限与委托管理协议期限相同;合伙企业管理人内投的法定权力机构不得妨碍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本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行使投资决策权。 3.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由有限合伙人选举2名代表、普通合伙人委派2名,专业投资决策委员1名;普通合伙人推荐,全体合伙人审核通过)担任。 4.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由一名,由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委派代表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负责主持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投资决策委员会形成决议须经三分之二或以上表决通过方为有效。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福州盈

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本次青岛盈科汇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盈科汇金”)以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御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名义投资福州盈科鑫达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次交易的定价公允,为盈科汇金的日常交易行为,其主要的为获取投资收益,符合盈科汇金的战略发展要求。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议案。

苏福高 王林 王耀彬 日期:2020年1月19日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0日